

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

# 补 充 法 律 意 见 书

（之一）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华润万象城三期 TB#写字楼 22 层 邮政编码：350025

电话：(0591) 8806 5558 传真：(0591) 8806 8008 网址：<http://www.zenithlawyer.com>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

闽理非诉字[2023]第 166-01 号

**致：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上市公司”或“厦门钨业”）与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证券法律业务委托协议书》，本所接受发行人的委托，指派魏吓虹、陈峰、陈宓律师（以下简称“本所律师”）担任发行人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已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为本次发行出具了闽理非诉字[2023]第 166 号《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及《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因发行人出具了 2023 年 1-6 月财务报表，同时本次发行所涉及的有关法律事项发生了一定变化，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 1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证监发〔2001〕37 号）和《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3 号》的相关规定，本所特此出具《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以下简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法律意见书》的补充，与《法律意见书》不一致之处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未涉及的内容，以《法律意见书》为准。

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除非另有说明，所使用的简称、术语、定义与《法

律意见书》中使用的简称、术语和定义具有相同的含义，本所在《法律意见书》中声明的事项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本所律师现就本次发行事宜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如下：

### 释 义：

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用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简称	指	特定含义
发行人、公司、上市公司、厦门钨业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宁化行洛坑	指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
厦门虹鹭	指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厦钨新能	指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明厦钨		三明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宁德厦钨	指	宁德厦钨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璟鹭新能源	指	厦门璟鹭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厦门金鹭	指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金鹭硬质合金	指	厦门金鹭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金龙稀土	指	福建省长汀金龙稀土有限公司
洛阳金鹭	指	洛阳金鹭硬质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成都虹波	指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发行人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福建稀土集团、控股股东	指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材料	指	日本联合材料公司，系发行人的关联方
厦钨电机		厦钨电机工业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关联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所	指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令第206号）
元、人民币元	指	中国法定货币人民币元
本次发行	指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行为
募投项目	指	发行人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的项目

（注：在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的情况，系因在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 一、发行人的主要股东

根据发行人《2023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的股本总额为1,418,459,200股，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福建稀土集团	450,582,682	31.7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21,931,674	8.6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	联合材料	50,720,145	3.5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5,954,423	2.5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	上海核威投资有限公司	21,226,400	1.5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二组合	16,457,821	1.1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611,950	0.8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276,533	0.87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12,131,667	0.8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8,004,972	0.5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二、发行人的业务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致同专字（2023）第351A017207号《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核查报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表中可能与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相关的报表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3年6月30日余额	主要构成	是否属于财务性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45.47	子公司厦钨新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期限较短、风险较低的结构存款产品	否
2	其他应收款	17,311.67	股权转让款、代垫款项、保证金、备用金等	否
3	其他流动资产	16,264.66	主要为待抵扣进项税、预缴企业所得税等	否
4	长期股权投资	282,875.58	主要系公司围绕产业链、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的投资	否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93.75	主要系公司围绕产业链、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的投资	否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2.24	主要系公司围绕产业链、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的投资	否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999.71	征地费、林地补偿、房屋、设备款和无形资产预付款等	否

（注：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的相关规定，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以收购或者整合为目的的并购投资，以拓展客户、渠道为目的的拆借资金、委托贷款，如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方向，不界定为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不存在持有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情形。此外，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发行人不存在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的相关安排。

### 三、关联交易

（一）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财务报表、相关合同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2023年4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不含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之间存在以下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	--------	--------

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108.34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4.80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21.17
福建省冶金产品质量检验站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5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78.36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506.13
联合材料	采购商品	19.11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49.42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2.04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1.39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2.49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2.42
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74.59
厦门势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55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0.52
厦钨电机	接受劳务	1.77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万元）
TMA CORPORATION	出售商品	6,188.52
成都长城切削刀具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54.44
福建稀土集团长汀分公司	提供劳务	7.37
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90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65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14
赣州腾驰新能源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30.00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38
联合材料	出售商品	50.73
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8.17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厂房	423.80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90.50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20.50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型材分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54.28
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74.12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含成都分公司)	出售商品	5,488.64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0.85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0.54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32.02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15.10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9.80
厦钨电机	提供劳务	6.97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06
金洲精工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0.40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304.30
厦门天马华侨农场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0.17
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6.39
厦门势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12

### 3. 关联托管

2021年4月5日,福建稀土集团(甲方)与发行人下属子公司长汀县赤钨稀土开发有限公司(乙方)签署《委托管理协议》,约定甲方将其长汀分公司(长汀分公司系甲方所拥有的福建省长汀中坊稀土矿采矿权的运营主体)委托乙方进行管理,托管期间,在确保长汀分公司的经营收益扣除甲方前期为办理长汀中坊稀土矿《采矿许可证》所缴纳采矿权价款和年度采矿权使用费以及未来为支持长汀分公司办理的各种证照、资质、年检等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后,剩余的经营收益由甲方作为委托管理费用支付给乙方,托管期间为2021年4月至2024年4月。2023年4-6月期间,上述福建省长汀中坊稀土矿尚未实现开采,不存在托管收益。

###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与关联方的借款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资金拆借方向	2023.06.30
福建稀土集团	拆入	900.00

（注：上述资金拆借系依据发行人（甲方）与福建稀土集团（乙方）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签署的《借款协议》所产生的，根据借款协议约定，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借款方式通过银行委托贷款或直接借款，期限三年，从 2020 年 6 月至 2023 年 6 月；借款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和乙方的总体融资成本进行计算和调整，在实际发生每笔借款时协商确定；甲方可以指定其控股子公司执行本协议；乙方可以委托其控股股东或指定其控股子公司执行本协议。）

##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4-6 月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57.93

## 6. 其他关联交易

### （1）为厦钨电机提供反担保

2023 年 4 月 20 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势拓御能”）申请向金融机构融资 23,000 万元，由其控股股东厦钨电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发行人按持有势拓御能股份比例为厦钨电机提供最高额度 11,270 万元的反担保，同时势拓御能为该担保事项向发行人提供反担保。

2023 年 8 月 15 日，发行人与厦钨电机签署《反担保协议》，主要约定势拓御能因业务发展需要，申请金融机构融资 23,000 万元，由厦钨电机提供担保；发行人同意向厦钨电机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期限和担保期限一致。倘若出现势拓御能仍不能偿还融资款，由厦钨电机履行担保责任代为偿还，厦钨电机向势拓御能追索后仍存在担保损失的，发行人同意按照在势拓御能持有股份的比例承担厦钨电机的担保损失（不超过 11,270 万元）。就前述反担保事宜，同日，势拓御能与



发行人签署《反担保协议》，相应为发行人提供反担保。

发行人上述对外担保系为满足参股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发行人提供的担保未超过持股比例，并要求参股公司势拓御能相应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对外担保尚未实际发生担保金额。

#### (2) 与福建冶金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2023 年 5 月 18 日、2023 年 8 月 8 日，发行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关于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包括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福建冶金或其指定的实际控制企业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投资者。根据发行人与福建冶金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400,00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福建冶金或其指定的实际控制企业拟以现金方式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 15%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的 20%（按上述认购金额计算，最终认购股票数量不足 1 股的尾数作舍弃处理）。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已取得福建省国资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批复》（闽国资函产权〔2023〕149 号）批准。2023 年 8 月 2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受理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602 号]，受理了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目前尚在审核过程中。

####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账面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截至 2023.06.30 账面余额（万元）
应收账款	TMA CORPORATION	1,174.26

应收账款	苏州爱知高斯电机有限公司	351.26
应收账款	厦门势拓御能科技有限公司	243.83
应收账款	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63.66
应收账款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7.11
应收账款	株洲钻石切削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514.03
应收账款	自贡长城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2.05
应收账款	厦门势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81
应收账款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6.14
应收账款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2.23
应收账款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1,339.03
应收账款	金洲精工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7.91
应收账款	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	84.75
应收账款	成都长城切削刀具有限责任公司	1.95
应收账款	厦钨电机	540.11
应收账款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1,026.27
应收账款	深圳市金洲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94
应收账款	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
应收账款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324.93
应收账款	厦门厦钨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0.54
预付款项	福建稀土集团	4,829.82
预付款项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4.20
预付款项	福建马坑矿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99.26
预付款项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2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1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84
应付账款	赣州腾远钴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245.89
应付账款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466.66
应付账款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440.98
应付账款	厦门势拓智动科技有限公司	22.12
应付账款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9.86
应付账款	厦门势拓吉诚科技有限公司	303.93
应付账款	西安合升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30.42
应付账款	四川虹加气体有限公司	52.55
应付账款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58

应付账款	中钨稀有金属新材料（湖南）有限公司	9.36
其他应付款	厦门势拓伺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8.00
长期应付款	福建稀土集团	900.30
应付票据	福建省兴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247.67

（二）经核查，发行人 2023 年 4-6 月新增的关联交易主要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未超出发行人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发行人 2023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经发行人全体独立董事出具一致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后，已分别由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在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发行人全体独立董事对发行人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发行人监事会亦就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 2023 年 4-6 月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公允，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发行人的主要资产

##### （一）土地使用权、注册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

##### 1. 土地使用权

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发行人及其重要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新增的主要经营性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土地坐落	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编号	土地使用权面积（m <sup>2</sup> ）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取得方式）	批准使用期限（终止日期）
1	金龙稀土	长汀县策武镇策星村	闽（2023）长汀县不动产权第 0004045 号	1,731.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73.07.09
2	金龙稀土	长汀县策武镇策星村	闽（2023）长汀县不动产权第 0004053 号	57,822.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73.07.09

## 2. 注册商标

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发行人及其重要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新增的主要注册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文字或图样	《商标注册证》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	注册有效期限
1	厦门钨业		60470093	第 6 类：耐磨金属；金属板条；金属片和金属板；钨；金属杆；已剥皮的金属棒；已拉拔抛光的金属棒；磨光钢棒；普通金属合金；钨粉；钴（未加工的）；金属管	自 2023 年 04 月 07 日至 2033 年 04 月 06 日
2	厦钨新能		67650521	第 1 类：镍钴锰酸锂；镍钴铝酸锂；钴酸锂；磷酸锂；磷酸铁；锰酸锂；磷酸铁锂	自 2023 年 04 月 14 日至 2033 年 04 月 13 日
3	厦钨新能		67664798	第 1 类：镍钴锰酸锂；镍钴铝酸锂；钴酸锂；磷酸锂；磷酸铁；锰酸锂；磷酸铁锂	自 2023 年 04 月 07 日至 2033 年 04 月 06 日
4	宁化行洛坑	行洛坑	68787505	第 19 类：矿渣石；建筑用矿石颗粒；建筑或工程用非金属矿物；石料；建筑用砂石；长石；石英；硅石；砂石；建筑石料	自 2023 年 06 月 28 日至 2033 年 06 月 27 日
5	宁化行洛坑	行洛坑	68794741	第 6 类：普通金属合金；可移动金属建筑物；金属建筑材料；铁轨用金属材料；普通金属制非电气用缆绳和线；铜矿石；钨矿石；锌矿石；钼矿石；金属矿石	自 2023 年 06 月 28 日至 2033 年 06 月 27 日

## 3. 专利

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发行人及其重要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新增的主要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1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烘料封装炉	ZL 2022 2 3386067.2	2023 年 06 月 09 日	自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32 年 12 月 15 日
2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棒材烧结的石墨舟皿及叠装	ZL 2022 2 3035610.4	2023 年 06 月 06 日	自 202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结构			
3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熔料炉	ZL 2022 2 3148343.1	2023年06月06日	自2022年11月25日至2032年11月24日
4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立式水泵电机系统的负载噪声测试台	ZL 2022 2 2756847.5	2023年06月06日	自2022年10月19日至2032年10月18日
5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清洗设备和清洗系统	ZL 2022 2 3393535.9	2023年05月23日	自2022年12月17日至2032年12月16日
6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永磁同步电机机组控制系统、永磁同步电机机组	ZL 2022 2 3305168.2	2023年05月12日	自2022年12月09日至2032年12月08日
7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电机定子连续滴漆输送设备	ZL 2022 2 3382424.8	2023年05月09日	自2022年12月16日至2032年12月15日
8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磨床	ZL 2022 2 3430791.0	2023年05月09日	自2022年12月21日至2032年12月20日
9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石英坩埚焊接工装	ZL 2022 2 3141316.1	2023年05月09日	自2022年11月25日至2032年11月24日
10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改进反应釜	ZL 2023 2 0134274.4	2023年05月05日	自2023年01月12日至2033年01月11日
11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改进反应釜	ZL 2023 2 0134274.4	2023年05月05日	自2023年01月12日至2033年01月11日
12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风冷电机机壳	ZL 2022 2 2876423.2	2023年04月25日	自2022年10月28日至2032年10月27日
13	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晶体原料预处理装置	ZL 2022 2 3358155.1	2023年04月21日	自2022年12月14日至2032年12月13日
14	厦门钨业、厦门金鹭	发明专利	一种碳氮氧化钛涂层及其应用	ZL 2021 1 0437742.0	2023年06月20日	自2021年04月22日至2041年04月21日
15	厦门钨业	发明专利	盘式永磁磁场调制电机	ZL 2021 1 0898574.5	2023年05月23日	自2021年08月05日至2041年08月04日
16	厦门钨业、洛阳金鹭	发明专利	一种硬质合金顶锤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2 1 0345208.1	2023年04月18日	自2022年03月31日至2042年03月30日
17	厦门钨业、厦门金鹭	发明专利	合成超硬复合片用传压元件及其制备方法	ZL 2019 1 0876055.1	2023年04月14日	自2019年09月17日至2039年09月16日
18	厦门钨业、厦门	发明专利	一种硬质合金废料回收方法	ZL 2021 1 0674175.0	2023年04月14日	自2021年06月17日至2041年06月16日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嘉鹭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19	厦门钨业	发明专利	除钼渣的处理方法	ZL 2021 1 0055040.6	2023年04月11日	自2021年01月15日至2041年01月14日
20	厦门钨业	发明专利	一种两自由度电机及机器人	ZL 2022 2 3338184.1	2023年04月07日	自2022年12月13日至2042年12月12日
21	厦钨新能	发明专利	一种磷酸盐正极材料前驱体、其制备方法及应用	ZL 2021 1 1446175.1	2023年06月30日	自2021年11月30日至2041年11月29日
22	厦钨新能	发明专利	一种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锂离子电池正极和全固态锂电池	ZL 2021 1 0192287.2	2023年06月02日	自2021年02月18日至2041年02月17日
23	厦钨新能	发明专利	一种脱锂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1 1 0008283.4	2023年06月30日	自2021年01月05日至2041年01月04日
24	厦钨新能	发明专利	一种低容量损失的锂离子电池	ZL 2021 1 0992588.3	2023年06月16日	自2021年01月05日至2041年01月04日
25	厦钨新能	发明专利	一种预锂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1 1 0009043.6	2023年06月16日	自2021年01月05日至2041年01月04日
26	厦门虹鹭	外观设计	包装盒（导电块）	ZL 2023 3 0079537.1	2023年06月20日	自2023年02月28日至2038年02月27日
27	厦门虹鹭	外观设计	包装桶（钨丝）	ZL 2023 3 0079535.2	2023年06月20日	自2023年02月28日至2038年02月27日
28	厦门虹鹭	外观设计	包装盒（线盘）	ZL 2023 3 0072648.X	2023年06月20日	自2023年02月24日至2038年02月23日
29	宁德厦钨	实用新型	一种匣钵物料切块整平机构	ZL 2023 2 0655246.7	2023年04月28日	自2023年03月29日至2033年03月28日
30	宁德厦钨	实用新型	一种锂电正极材料定量装钵装置	ZL 2023 2 0504844.4	2023年04月11日	自2023年03月16日至2033年03月15日
31	三明厦钨	实用新型	一种电池材料用分切装置及电池材料制备设备	ZL 2023 2 0168501.5	2023年06月30日	自2023年02月08日至2033年02月07日
32	三明厦钨	实用新型	一种物料生产休止角消除设备	ZL 2022 2 3047382.2	2023年04月11日	自2022年11月16日至2032年11月15日
33	厦门金鹭	发明专利	一种超细碳化物的生产方法及生产装置	ZL 2022 1 0136746.X	2023年06月06日	自2022年02月15日至2042年02月14日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34	厦门金鹭	发明专利	一种定向导流结构铣削刀片	ZL 2021 1 1224304.2	2023年06月20日	自2021年10月20日至2041年10月19日
35	厦门金鹭	发明专利	一种用于加工碳纤维复合材料的PCD刀具	ZL 2021 1 0886488.2	2023年05月30日	自2021年08月03日至2041年08月02日
36	厦门金鹭	发明专利	一种薄壁件侧壁精加工立铣刀	ZL 2021 1 0411529.2	2023年05月12日	自2021年04月16日至2041年04月15日
37	厦门金鹭	发明专利	一种硬质合金压制品烧结用隔层	ZL 2020 1 1271529.9	2023年04月21日	自2020年11月13日至2040年11月12日
38	厦门金鹭	发明专利	一种适用于蠕墨铸铁切削加工的CVD涂层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0 1 1127323.9	2023年04月28日	自2020年10月20日至2040年10月19日
39	厦门金鹭	实用新型	一种铣削刀片及铣削刀具	ZL 2023 2 0153401.5	2023年06月16日	自2023年02月03日至2033年02月02日
40	厦门金鹭	实用新型	一种料桶装置	ZL 2023 2 0070360.3	2023年06月16日	自2023年01月10日至2033年01月09日
41	厦门金鹭	实用新型	铣削刀具	ZL 2022 2 3459793.2	2023年06月02日	自2022年12月23日至2032年12月22日
42	厦门金鹭	实用新型	一种模具清洁装置	ZL 2022 2 3436849.2	2023年04月28日	自2022年12月21日至2032年12月20日
43	厦门金鹭	实用新型	一种凹模模组	ZL 2022 2 3335971.0	2023年06月02日	自2022年12月13日至2032年12月12日
44	厦门金鹭	实用新型	一种异形衬层压制装置的凸模模组	ZL 2022 2 3336268.1	2023年06月02日	自2022年12月13日至2032年12月12日
45	厦门金鹭	实用新型	过滤装置和清洗设备	ZL 2022 2 3000695.2	2023年04月04日	自2022年11月10日至2032年11月09日
46	厦门金鹭、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工装及真空镀膜设备	ZL 2022 2 2308159.2	2023年06月02日	自2022年08月30日至2032年08月29日
47	厦门金鹭、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工装及真空镀膜设备	ZL 2022 2 2293902.1	2023年06月16日	自2022年08月30日至2032年08月29日
48	厦门金鹭、厦门钨业	实用新型	一种工装及真空镀膜设备	ZL 2022 2 2299086.5	2023年06月16日	自2022年08月30日至2032年08月29日
49	厦门金鹭	实用新型	一种铣削刀片	ZL 2022 2 1633935.X	2023年04月07日	自2022年06月28日至2032年06月29日
50	厦门金鹭	外观设计	铣削刀片	ZL 2023 3 0041223.2	2023年06月20日	自2023年02月09日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至 2038 年 02 月 08 日
51	厦门金鹭	外观设计	切削刀片	ZL 2022 3 0865931.3	2023 年 06 月 09 日	自 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7 日
52	厦门金鹭	外观设计	铣削刀具（带防转位功能）	ZL 2023 3 0025811.7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自 2023 年 02 月 03 日至 2038 年 02 月 02 日
53	厦门金鹭	外观设计	铣削刀具	ZL 2022 3 0858390.1	2023 年 05 月 05 日	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2 日
54	厦门金鹭	外观设计	切削刀片	ZL 2022 3 0858376.1	2023 年 06 月 20 日	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2 日
55	厦门金鹭	外观设计	切削刀片	ZL 2022 3 0858223.7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2 日
56	厦门金鹭	外观设计	切削刀片	ZL 2022 3 0852858.6	2023 年 06 月 20 日	自 2022 年 12 月 21 日至 2037 年 12 月 20 日
57	厦门金鹭	外观设计	切削刀片	ZL 2022 3 0770292.2	2023 年 04 月 21 日	自 2022 年 11 月 18 日至 2037 年 11 月 17 日
58	厦门金鹭	外观设计	用于清洁设备的工装维护系统图形用户界面	ZL 2022 3 0584587.0	2023 年 06 月 16 日	自 2022 年 09 月 05 日至 2037 年 09 月 04 日
59	中南大学、金龙稀土、厦门钨业	发明专利	一种高性能 R-T-B 永磁材料、及其扩散方法和扩散源	ZL 2022 1 0050181.3	2023 年 04 月 07 日	自 2022 年 01 月 17 日至 2042 年 01 月 16 日
60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 N, N-二烷基氨基酸化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1 1 0733211.6	2023 年 06 月 20 日	自 2021 年 06 月 30 日至 2041 年 06 月 29 日
61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稀土离子的富集方法	ZL 2021 1 0744502.5	2023 年 06 月 20 日	自 2021 年 06 月 30 日至 2041 年 06 月 29 日
62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 N, N-二烷基氨基酸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1 8 0004552.8	2023 年 05 月 30 日	自 2021 年 06 月 29 日至 2041 年 06 月 28 日
63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苯氧羧酸类固相萃取剂、其制备方法及应用	ZL 2021 1 0494850.1	2023 年 04 月 11 日	自 2021 年 05 月 07 日至 2041 年 05 月 06 日
64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含稀土超细粉体悬浊液的固液分离方法	ZL 2021 1 0495689.X	2023 年 04 月 18 日	自 2021 年 05 月 07 日至 2041 年 05 月 06 日
65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 R-T-B 系永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1 1 0344567.0	2023 年 06 月 13 日	自 2021 年 03 月 26 日至 2041 年 03 月 25 日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期限
			和应用			
66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 R-T-B 系永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1 1 0327100.5	2023 年 04 月 11 日	自 2021 年 03 月 17 日至 2041 年 03 月 16 日
67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 R-T-B 磁体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1 1 0287750.1	2023 年 05 月 30 日	自 2021 年 03 月 17 日至 2041 年 03 月 16 日
68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 R-T-B 磁体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1 1 0286519.0	2023 年 04 月 14 日	自 2021 年 03 月 17 日至 2041 年 03 月 16 日
69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钕铁硼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 2020 1 1573278.X	2023 年 05 月 30 日	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至 2040 年 12 月 24 日
70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钕铁硼永磁材料、其原料组合物、其制备方法	ZL 2020 1 0478499.2	2023 年 04 月 07 日	自 2020 年 05 月 29 日至 2040 年 05 月 28 日
71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钕铁硼磁体材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 1 0319110.X	2023 年 04 月 07 日	自 2020 年 04 月 21 日至 2040 年 04 月 20 日
72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离子型稀土富集用复合絮凝剂及富集方法	ZL 2020 1 0269848.X	2023 年 04 月 07 日	自 2020 年 04 月 08 日至 2040 年 04 月 07 日
73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稀土可逆感温变色材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 1 0058689.9	2023 年 06 月 20 日	自 2020 年 01 月 19 日至 2040 年 01 月 18 日
74	金龙稀土	发明专利	一种 R-T-B 系永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ZL 2020 1 0015647.7	2023 年 05 月 09 日	自 2020 年 01 月 07 日至 2040 年 01 月 08 日
75	金鹭硬质合金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硬质合金的温度测量方法	ZL 2021 1 0517493.6	2023 年 06 月 06 日	自 2021 年 05 月 12 日至 2041 年 05 月 11 日
76	成都虹波	发明专利	一种溅射靶材用高纯度高分散钨粉及其工艺制备方法	ZL 2022 1 1554678.5	2023 年 06 月 23 日	自 2022 年 12 月 06 日至 2042 年 12 月 05 日
77	成都虹波	实用新型	一种冷等静压用仿形模具	ZL 2022 2 3157707.2	2023 年 04 月 25 日	自 2022 年 11 月 28 日至 2032 年 11 月 27 日
78	成都虹波、四川众班科技有限公司	实用新型	一种杆料直径和长度检测分拣的设备	ZL 2022 2 3039742.4	2023 年 05 月 02 日	自 2022 年 11 月 15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4 日

(二) 经本所律师核查, 上述相关资产均已取得完备的权属证书, 不存在产

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根据发行人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重要子公司对上述相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行使不存在担保、抵押、质押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 五、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律师工作报告》“十、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一）/2. 采购合同”的第 4 项采购合同、“十、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一）/3. /（1）授信协议”的第 2、10、13 项授信合同、“十、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一）/3. /（2）借款合同”的第 5 项借款合同及“十、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一）/4. 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的第 1 项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已经履行完毕。经本所律师核查，前述已经履行完毕的重大合同目前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二）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新增将要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鉴于江苏聚成金刚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上半年度成为发行人前五大客户，故江苏聚成金刚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方）与发行人子公司厦门虹鹭（卖方）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签署的《战略采购框架合同》构成发行人重大销售合同。前述合同主要约定，买方向卖方采购 1,000 万千米 37 线或 40 线 H 线，上述产品的交货在 2023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送货地点由买方指定仓库，具体以双方确认的订单为准，产品的往来运费、运输保险费用、装卸费均由卖方承担；此外，双方还就交货方式及时间、付款方式、质量保证、保密条款、验收标准、违约责任等相关条款进行了约定。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目前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上述重大合同以发行人子公司的名义签订，合同主体无需变更，合同的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 根据发行人《2023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3年6月30日，发行人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按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同）为17,311.67万元，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80,041.60万元。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上述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是发行人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债权债务，是合法有效的。

## 六、发行人章程的修改

2023年8月17日，发行人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发行人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条件，公司拟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对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进行相应修订。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章程的上述修改由发行人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发行人修改章程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

## 七、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

自《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出具日至今，发行人分别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和1次监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开会时间
1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8月17日
2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3年8月24日
3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8月24日

经核查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通知、签名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会议议案、表决票、会议记录和决议，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上述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 八、发行人的政府补助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 2023 年 4-6 月期间享受的中国境内主要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序号	收到政府补助单位	收到政府补助的时间	政府批准文件或政策、协议依据	收到补助金额
1	厦钨新能	2023 年 6 月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有效促进生产消费外贸旅游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厦府办规〔2021〕3 号）	鼓励龙头企业上台阶补助资金 300 万元
2	成都鼎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5 月	《成都市青白江区欧洲产业城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钼新材料先进制造（出口）基地项目产业扶持资金的通知》	产业扶持资金 600 万元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子公司所享受的上述政府补助均经过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认可并具有相应的文件依据，是真实有效的。

## 九、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经核查，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第 2 项“1,000 亿米光伏用钨丝产线建设项目”拟向外部第三方租赁取得的坐落于孙坂南路 88-1 号的土地厂房已由外部第三方取得不动产权证书，基本情况如下：

坐落	权属证书编号	土地性质	土地/房屋用途	宗地/房屋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土地使用期限
集美区孙坂南路 86-88 号 2 号厂房	闽（2023）厦门市不动产权第 0078057 号	出让	工业/厂房	16,969.59/ 21,539.48	至 2054 年 9 月 1 日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构成本所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出具的闽理非诉字[2023]第 166 号《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的组成部分。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所作的修改或补充外，原《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仍然有效。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经本所盖章及本所负责人、经办律师签字后生效。本补充

法律意见书正本伍份，副本若干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此致书！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之一）》之签署页)



经办律师: 魏吓虹  
魏吓虹

经办律师: 陈峰  
陈峰

经办律师: 陈宓  
陈宓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柏涛  
柏涛

2023年9月11日